

桃園縣國立中壢高級職業商業學校校友會

第4屆第2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

開會時間：102年8月31日上午10時至12時

開會地點：中壢高商志道二樓會議室(校長室隔壁)

主 席：徐理事長 永平

應 出 席：第4屆全體理監事

列 席：中壢高商校長及行政代表2人(實習主任、校長秘書)、本會名譽理事長周玉琴、本會黃總幹事上華。

實際出席：名單如簽到表。

一、會議開始

二、主席致詞

- 希望凝聚一定數量之「會員」後，再收會費。
- 期待校友會發揮功能，營造校友入會的價值感。
- 校友彼此間應多關心、互助並聯絡感情。
- 如何協助母校辦好一甲子慶祝活動，讓校友回來看看？需要集結大家的智慧、創意與熱情。

三、校長致詞

- 在永平理事長與諸位大學長姐帶領下，期待校友會未來吸引更多後進加入，壢商人團結互助，必可發揮影響力，讓母校及所有參與校友會的人都受惠。
- 因應時代變遷與社會人才需求，技職學校未來更重視學生職場實習，期盼校友能提供協助。

四、報告事項

簡述依人民團體法規定報縣府備查資料。

五、討論提案

1. 審議本年度會務計畫。

決議：

- ◆ 理監事會及總幹事等工作，暫不支人事薪津，均為義務性協助會務發展。

- ◆ 無異議通過會務計畫及決預算表(如附件一)。

2. 會務推展與會費收取。

決議：

- ◆ 暫不收取會費。
- ◆ 收據印製樣式(稿)如附件，無異議通過。
- ◆ 重新辦理本會金融帳戶

3. 協助母校推展學生實習業務；

實習處黃如慧主任簡報及資料，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

- ◆ 有機會願意協助學校，提供學弟妹職場實習機會。

4. 慶祝母校一甲子校慶活動項目之擬定。

決議：

- ◆ 限於時間，擬於下次會議再討論「甲子校慶活動」舉辦項目與方式。例：傑出校友選拔、校友回娘家(校慶典禮)、校慶運動會、校友(創業)座談…。

六、臨時動議

無。

七、選 舉

已於第一次理監事會議，推選黃上華為總幹事，依組織章程應再推舉會籍、學術、出版、總務、財務、聯誼等各組成員。

推選結果如下：

出版組：陳玉臺

總務組：翁豐珍

財務組：呂麗珍

聯誼組：許璃如

學術組：吳振豪

會籍組：梁家玉

八、餐 敘

九、散 會